

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桐君阁发〔2013〕232号

签发人：袁永红

关于2013年一季度各公司 外部商业调拨、零售终端、医疗单位 应收货款情况及处罚通报

各公司：

为减少资金占压，同时有效降低经营风险，按照集团公司【2012】256号文件精神和股份公司【2012】342号《销售债权管理考核办法》，现将各公司2013年一季度外部商业调拨、零售终端、医疗单位应收货款余额情况通报如下：

一、各公司2013年一季度外部商业调拨、零售终端应收余额表金额：万元

单位/类别	商业调拨 应收余额	零售终端 应收余额	医疗单位 应收 余额	医疗单位信 用限额（各公 司申报额）	备注
保健品公司		29			
医院公司本部	1071		13085	12660	商业调拨剔除3月到账未下账的205万元，实际欠款余额为867万元，集团产品信用限额880万元，
成都西部本部	7136	601	367	1847.81	商业调拨剔除3月应付、银行承兑、电汇未下账部分，实际欠款为4541万元，集团产品信用限额1231万元，资产抵押授信2391万元，超限900万元
攀枝花分公司		87			

南充分公司	128	8			商业调拨因厂方的补贴款未到位以至三方对接无法完成，4月底清零
广元分公司		314			
乐山分公司		73			
达州分公司		27			
泸州分公司		320			
西昌分公司		134	154		
宜宾分公司		20			
资阳分公司		15			
桐君阁医药批发分公司	9.69	254	9	128	商业调拨集团产品信用限额 976 万元
黔江分公司		27			
万州分公司		309			
永川公司	216		2296	1800	商业调拨集团产品信用限额 128 万元，资产抵押授信 90 万元，
德阳荣升公司		11	1326	2053	商业调拨进退触藩信用限额 21 万元
德阳大中公司	2.87	27	2308	3013	商业调拨集团产品信用限额 32 万元
自贡医药公司（物流配送中心）	310	12	1942	2710	商业调拨集团产品信用限额 178 万元，资产抵押 80 万元，超限 52 万元
绵阳药业集团公司（配送中心）	352		7959	9290.25	商业调拨集团产品信用限额 407 万元，精制饮片授信 270 万元
涪陵医药总公司	52		2728	2238	商业调拨集团产品资信 117 万元
中药材公司	159				信用限额 265 万元
上海物流公司	268	8			商业调拨集团产品信用限额 362 万元

从以上通报的数据可以看出，商业调拨超限的单位有：成都西部本部超限 900 万元；自贡医药公司超限 52 万元。

二、医疗单位、第三终端信用限额目前正在申报审核中，一季度不作考核。

三、对商业调拨超授信总额的公司，按照集团公司【2012】256 号《关于加快流动资产周转的通知》精神和股份公司【2012】342 号《销售债权管理考核办法》第三章第十三条第一款之规定给予相关责任人适当处罚，经公司研究决定，成都

西部本部第一负责人艾伟罚款 2250 元；分管领导傅志强罚款 2250 元。

以上个人罚款请当事人分四个月上交股份公司财务部，即每月交 562.5 元，2013 年 8 月 31 日前交清，逾期未交将按每天 50 元的标准追加罚款。

四、各公司应认真组织学习太极集团【2012】256 号《关于加快流动资产周转的通知》、太极集团【2013】532 号《关于下达 2013 年流动资产控制指标及相关事宜的通知》精神，并遵照执行。

各公司外部商业调拨严禁赊销，应收余额务必控制在集团产品信用限额以内，成都西部本部、南充分公司务必及时处理应收票据。自贡物流配送中心新任分管领导杨军抓好外部商业调拨应收款的清收工作。

特此通报

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5 月 21 日



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

2013 年 5 月 21 日印发

拟稿：李辛

校核：李辛
